

杭州注册公司代理记账·自然灾害造成重大损失，可享这些税费支持政策

产品名称	杭州注册公司代理记账·自然灾害造成重大损失，可享这些税费支持政策
公司名称	杭州好又快财务管理有限公司
价格	100.00/件
规格参数	好又快企服:GOOD
公司地址	杭州市上城区置鼎时代中心4幢632室
联系电话	0571-87911962 17764573265

产品详情

近日，受台风“杜苏芮”及其减弱后的环流影响，我国自南向北出现了大范围大到暴雨，福建、浙江、北京、河北等地先后出现了大暴雨和特大暴雨。极端降雨过程引发洪涝和地质灾害，造成北京、河北等地重大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为帮助纳税人缴费人减少损失，我们梳理了自然灾害发生后，纳税人缴费人可以享受的税费支持政策，希望对您有所帮助。

企业实际发生的与取得收入有关的、合理的支出，包括成本、费用、税金、损失和其他支出，准予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

损失，是指企业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存货的盘亏、毁损、报废损失，转让财产损失，呆账损失，坏账损失，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以及其他损失。企业发生的损失，减除责任人赔偿和保险赔款后的余额，依照国务院财政、税务主管部门的规定扣除。

保险公司的赔偿款应先弥补企业发生的损失，如果弥补完企业发生的损失后还有余额的应按规定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

企业向税务机关申报扣除财产损失，仅需填报企业所得税年度纳税申报表《财产损失税前扣除及纳税调整明细表》，不再报送财产损失相关资料，相关资料由企业留存备查。

【政策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3.《企业财产损失所得税税前扣除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25号）4.《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财产损失资料留存备查有关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8年第15号）

（一）在自然灾害中，受损的购进货物以及相关的劳务和交通运输服务等进项税额无需做进项税额转出。非正常损失，是指因管理不善造成被盗、丢失、霉烂变质的损失。因此，纳税人因自然灾害造成的损失不属于非正常损失，不需要做进项税额转出。

（二）被保险人获得的保险赔付为不征收增值税项目。

【政策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2.《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3.《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件2《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事项的规定》第一条、第二款

（一）个人取得救济金、保险赔款，免征个人所得税。

所称救济金，是指各级人民政府民政部门支付给个人的生活困难补助费。

【政策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2.《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实施条例》

（二）因自然灾害遭受重大损失的，可以减征个人所得税，具体幅度和期限，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定，并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

国务院可以规定其他减税情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备案。

【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

（三）个体工商户发生的损失，减除责任人赔偿和保险赔款后的余额，参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有关企业财产损失税前扣除的规定扣除。

【政策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实施条例》2.《国家税务总局个体工商户个人所得税计税办法》（国家税务总局令第35号）

因不可抗力灭失住房，重新承受住房权属。省、自治区、直辖市可以决定免征或者减征契税。

【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契税法》

在一个纳税年度内，已完税的车船被盗抢、报废、灭失的，纳税人可以凭有关管理机构出具的证明和完税凭证，向纳税所在地的主管税务机关申请退还自被盗抢、报废、灭失月份起至该纳税年度终了期间的税款。

【政策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船税法》2.《中华人民共和国车船税法实施条例》

纳税人纳税确有困难的，可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确定，定期减征或免征房产税。

【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房产税暂行条例》

纳税人缴纳土地使用税确有困难需要定期减免的，由县级以上税务机关批准。

具体实施办法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制定。

【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

纳税人开采或者生产应税产品过程中，因意外事故或者自然灾害等原因遭受重大损失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酌情决定减税或者免税。

【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源税法》

（一）社会保险费

用人单位因不可抗力造成生产经营出现严重困难的，经省级人民政府社会保险行政部门批准后，可以暂缓缴纳一定期限的社会保险费，期限一般不超过一年。暂缓缴费期间，免收滞纳金。到期后，用人单位应当缴纳相应的社会保险费。

【政策依据】《实施

（二）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用人单位遇不可抗力自然灾害或其他突发事件遭受重大直接经济损失，可以申请减免或者缓缴残保金。

用人单位申请减免残保金的最高限额不得超过1年的残保金应缴额，申请缓缴残保金的最长期限不得超过6个月。

【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

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期办理纳税申报或者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的，可以延期办理；但是，应当在不可抗力情形消除后立即向税务机关报告。

【政策依据】1.《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2.《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实施细则》

纳税人因不可抗力，发生较大损失，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较大影响的，经省、自治区、直辖市税务局批准，可以延期缴纳税款，但最长不得超过3个月。